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参股潍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专门意见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的发展需求，公司相关部门向我们提交了关于公司参股潍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有关材料，我们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在会后对本项议案发表以下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有关规定，该交易有利于公司整合集团内部资源，提高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交易价格客观公允，程序合规，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事项。

独立董事： 王晓明、肖成伟、王月永

2022年1月7日